

描摹
时光

回家的路

□刘月雄

二十多年前的我，几经辗转，离开老家——鄂东南的武穴市，乘船前往男友所在的南京，准备共筑小家。一天一夜的行船，江水迢迢，心情如舷边翻起的浪花，时而惆怅，时而向往，时而忐忑，真是跌宕起伏。次日傍晚，悠长的汽笛声中，航船拖着疲倦的身躯喘息着慢慢靠了码头。船上下的人迫不及待地相互呼喊，人群里的他急急地走过来，我的心终于放松了，南京你好。随后，我们拖着笨重的行李，辗转于16路和新九路公交车后，乘着夜色，一辆马自达把我们送到了小行小区。从此，这儿有了一盏温暖的灯，一个可以庇护的小家和温馨的等待。

当时小行站停靠的新九公交车，线路车次少，每天上下班要翘首等待，上车后人挤人是家常便饭，回家的路望眼欲穿；到了周末，回到婆家方山下的小院，晒着太阳，吃着田里现摘的蔬菜瓜果，是我们最惬意的享受，为此，我们要转两次公交到江宁，然后在上元路等开往秣陵的巴士。巴士是不准点的，售票员不停地吆喝，等到车上塞满了人才慢慢启动，等得我们兴味索然，大半天就这么耗去了，回家的路就有些心急火燎了；而回老家武穴的路，更多是在梦里摇晃的船上，荡起我无眠的思念，漫长而颠簸。

当时常坐的马自达是机械制动的三轮车，类似改良后的黄包车，方便而价廉，短途极为流行，但安全性不高，容易翻车撞倒。有年休假回老家探亲，天蒙蒙亮，我们乘马自达去16路公交车站，路上行人不多，车往前直冲，头天下过雨的路面滑溜，一个趔趄，我差点被甩出去，幸亏老公及时抓紧了我，吓得我此后再也不敢坐马自达了。估计这样的事不少，马自达后来被南京市全面取缔。不久，小行站新增了26路公交车，出行交通得到了疏解。茶余饭后，邻居们又开始津津乐道即将开建的地铁站，“还要多久啊？”“快了，快了。”

大家的心心念念，终于迎来了南京地铁一号线一期工程的隆重开工典礼，我们奔走相告，兴奋不已。城市的变化日新月异，我们的日子逐渐宽裕，逐贷款在单位附近购了新房。2005年9月3日，南京第一条建成的地铁1号线正式运营，途经小行和我的新居，这真是激动人心的时刻。两年后，婆家小院拆迁了，新址也在地铁1号线的站点附近。我们回小家和婆家的路，一下子近在眼前了。

随着家用小汽车的添置，我们开到婆家小区仅需半个小时，旧地也在等待地方政府重新规划；如果驾车通过合(肥)铜(陵)黄(石)高速公路，五个小时的行程，就可以回湖北老家了。

而今，高铁更以迅猛快捷之势让我们大开眼界，四面八方，四通八达，天涯转瞬咫尺。回家之路，不再是风尘仆仆，急不可待，这条路已然风驰电掣，谈笑间，家，已在不远处，安静地等着我们轻快地归来。

天底下有多少外出的游子，回家的路就有多少思念和牵挂。这条路由长变短，由慢变快，它凝聚了多少智慧，倾注了多少心血。

内容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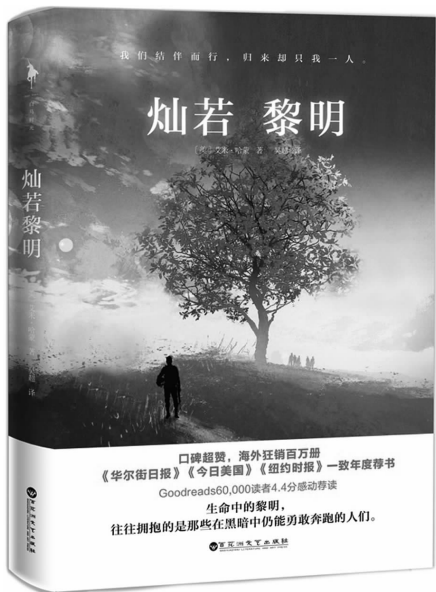
五个小镇男孩离开家乡奔赴战场，最后却只有一人生还。巨大阴霾笼罩下的小镇要怎么重新焕发生机？幸存者又将如何负重前行？安布罗斯是汉纳湖小镇上的明星人物，他身材健硕，英俊挺拔，有着充满无限可能的未来；贝利是个被医生认定只能活到21岁的渐冻人，少有生存的基本尊严，但却风趣幽默、乐观积极，梦想有一天能成为一个英雄；有着“丑小鸭综合征”的女孩儿弗恩，喜欢安布罗斯、照顾贝利自10岁起就成了她的一种习惯。自卑的弗恩和被命运困住的贝利从未想过有一天会和安布罗斯的人生产生交集，直到一场战争夺去了他昔日引以为傲的一切……



艾米·哈蒙

在美国犹他州的乡村长大，从小就热爱写作，已出版13部作品，是《华尔街日报》《今日美国》和《纽约时报》的畅销书作者，其中《灿若黎明》《最小的部分》《赤足奔跑》均曾荣登亚马逊畅销书第一。艾米的作品已被翻译成了17种语言，广受读者欢迎。

小镇的五个孩子决定参军打仗



《灿若黎明》
【美】艾米·哈蒙 著
吴超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留下了一个深深的疑虑，令他惴惴不安，也许他在犯一个巨大的错误。这疑虑让他愤怒和烦躁，但他主意已定，不会再回头了。

美国及其盟国已经开进了阿富汗，伊拉克就是下一个，这谁都知道。安布罗斯和他的朋友们9月就将开始接受新兵的基本训练，安布罗斯很希望明天就走，但时间是朋友们一起决定的。

这个夏天如同炼狱。豆子酒瓶不离手，恨不得把自己喝死。杰西还是为结婚的事头疼，但他大部分时间仍和朋友们混在一起。格兰特忙着干农活，保利则没完没了地写些和离家有关的歌，把自己搞得像个多愁善感的女人。安布罗斯每天除了在面包房干活儿，就是举重健身。整个夏季就这样一天一天地过去了。

终于，离他们动身前往俄克拉何马州的希尔兵营只剩下两天了。这个星期六的晚上，他们和县上所有的孩子都到湖边庆祝。派对上有苏打水、啤酒、气球，皮卡车放下了尾挡板，每个拐角都能找到吃的。有些孩子下湖游泳，有些在水边跳舞，但大部分都围坐在篝火前说说笑笑，畅想着，并为未来几年记录下最后一段值得回味的夏日记忆。

贝利·西恩也到场了。安布罗斯让杰西把他的轮椅扛在肩上，自己则背着贝利来到湖边，好让他和大伙儿一块儿庆祝。当然，弗恩一如既往地跟在左右。她没戴眼镜，头发扎了起来，只在脸颊周围留了几缕小卷儿。她自然无法和丽塔媲美，但她也很可爱，这一点安布罗斯不得不承认。她穿着一件印花太阳裙，脚上蹬着一双人字拖。尽管努力克制，但安布罗斯发现他一整晚都在偷偷看她。他说不清自己对她怀着一种怎样的感觉。以他的条件，随便一个女性朋友在这样特别的夜晚恐怕都会愿意为他献上一些特别的节目。但安布罗斯不喜欢逢场作戏，况且现在他也没那个心情。所以他仍旧偷偷关注着弗恩。

他的一不留神就多喝了几瓶啤酒，之后被摔跤队里的一群哥们儿拖着跳进湖里，结果错过了弗恩离开的那一刻。他看见西恩那辆蓝色的破厢式车驶过碎石路，心里忽然有种莫可名状的遗憾。他浑身湿透，肚子里憋着火，还有点微醺，一时间心烦意乱。他站在火堆旁拧衣服上的水，但满脑子想的还是弗恩。他的遗憾究竟从何而来？是不是在旧的生活眼看就要溜走而新的生活又充满陌生与恐惧的这个节骨眼上，他想最后抓住一点能够带来些许安慰的东西？

他把牛仔裤和T恤最湿的一面朝向火堆，至于周围同伴们的欢声笑语，他充耳不闻。火焰看上去就像弗恩的头发，他大声骂了一句，正兴高采烈介绍一种新游戏的豆子不由得停下。安布罗斯突然站起，从火堆旁走开，身后不堪一击的草坪椅被撞翻在地。他意识到自己的失态，更意识到自己应该离开。他真是白痴。整个夏天他都无所事事，而如今，在他还有一天就将离开的这个晚上，他忽然发现自己有可能喜欢上了一个半年前就曾向他袒露心迹的女孩子。

他的车和其他许多车一起停在山顶，此时那里静悄悄的，似乎没什么人。很好，他可以悄悄溜走。安布罗斯心情苦闷，牛仔裤沉甸甸的，衬衣硬邦邦的。派对的气氛与他格格不入，他正要朝山顶

走，不承想抬头看见了弗恩。她正小心翼翼地沿着小路去湖边，她回来了。走近他时，弗恩微微一笑，用手拨了拨垂在脖子里的一缕松散的卷发。

“贝利把棒球帽丢在这里了，我刚把他送回家，现在回来找。我还想和大家道个别，我得跟保利和格兰特说几句话，不过咱们好像没什么话要说。但我希望能偶尔给你写封信，如果是我出门在外，应该会很高兴有人写信给我，虽然我可能一辈子也不会出去，但那是另一回事了。”她说越越紧张，而安布罗斯一句话都还没说呢，他只是一直盯着她。

“嗯，好啊！”他迫切地想让她安下心来。他把手指插进潮湿的头发中，啊，他的长发，明天就要拜拜了。他爸爸说会亲自为他理发，没必要等到星期一。自从贝利·西恩说他长头发的样子很像大力神以后，他就再也没有剪过头发。

“你浑身都湿透了，”弗恩笑着说，“你最好还是到篝火边去吧。”

“如果你不急的话，要不咱们聊一会儿？”安布罗斯问。他表面上装作无所谓轻松的样子，但心里紧张得好像是他说话的第一个女生。他忽然后悔没有多喝几瓶啤酒，酒壮人胆嘛。

“你喝多了吗？”弗恩眯眼审视着他，试图从他脸上看出他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安布罗斯不由得一阵难过，可怜的弗恩，她竟然以为安布罗斯只有在神志不清的时候才会和她说话。

“嘿，安布罗斯，弗恩，到这儿来！我们要开始一种新玩法，现在还差两个人。”豆子在火堆旁喊道。

弗恩应声走过去，她很高兴得到了邀请。这几年豆子对弗恩的态度一直谈不上友善，他对那些他觉得不漂亮的女生向来视若无睹。安布罗斯踌躇着跟了上来。他不想玩什么弱智游戏，尤其豆子的游戏，要么弱智，要么卑鄙。

但他们所谓的新游戏其实一点也不新。那是他们十三岁就开始玩的转瓶子游戏，只不过当年玩这个游戏时，他们全都怀着不可告人的目的——亲吻旁边的女生。但弗恩似乎颇有兴致，她瞪大了棕色的眼睛，双手紧紧抓着大腿。安布罗斯意识到她很可能从来没玩过转瓶子游戏。她参加他们派对的次数并不少，只是从来没有被邀请过玩游戏。况且她是牧师的女儿，坐在篝火周围的这些家伙玩过的数不清的游戏当中，她可能连一半都没有碰过。安布罗斯头枕着双手，心想但愿豆子别搞出什么让弗恩难堪的花样，以免他不得不揍他一顿。他可不想在新兵入营之际跟哥们儿闹出不愉快。

当瓶口在弗恩前面停下时，安布罗斯屏住了呼吸。豆子对他旁边的女生耳语了几句什么，而这个女生就是刚刚转瓶子的人。安布罗斯瞪了豆子一眼，忍着火气静观其变。

“弗恩，真心话还是大冒险？”豆子嬉皮笑脸地问。弗恩对这两个选择都有点畏惧，意料之中。十二双眼睛盯着左右为难的弗恩，她急得咬住了嘴唇。

“真心话！”她鼓足了勇气脱口而出。安布罗斯松了口气，真心话还好，况且谁也不知道你有没有撒谎。

豆子又在说悄悄话，他身旁的女生笑得花枝乱颤。

整个小镇处于一种安安静静的恐慌之中，五个来自小镇的孩子决定去参军打仗。这消息传播的速度比野火还快，尽管人们脸上洋溢着自豪的神色，他们也许拍着孩子们的后背，说他们如何欣赏他们的牺牲和勇气，然而私底下，没有一个人不为这些孩子的前途、命运捏一把汗。当安布罗斯把当兵的消息告诉埃里奥特时，他的爸爸像霜打了一样耷拉着脑袋。

“你真要这么做吗，儿子？”他平静地问。安布罗斯给出肯定的回答后，埃里奥特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脸，说道：“我爱你，布罗西。不管你做什么我都会支持。”但安布罗斯好几次发现他的爸爸跪在地上，含泪祈祷。他想，爸爸一定和上帝达成了各种各样的交易。

宾州大学的桑德斯教练曾说他尊重安布罗斯的选择。“上帝，国家，家庭，摔跤。”他对安布罗斯说。他说如果安布罗斯感受到了为国效力的召唤，那他就该坚持自己的选择。

毕业典礼结束后，数学老师希尔迪先生把他拉到一旁私聊了几句。希尔迪是越战老兵，安布罗斯对他一向敬重，且非常欣赏他的自律和他上课的风格。

“听说你报名了。你应该知道他们一定会要你吧？等你连萨达姆·侯赛因的名字还没有学会拼写，他们就会把你派到海外去了。这一点你知道吗？”希尔迪老师问。他抱着双臂，浓密的灰色眉毛随着他的提问微微扬起。

“我知道。”

“你怎么会有当兵的想法？”

“那你呢？”

“我那是应征入伍。”希尔迪老师坦率地说。

“这么说，如果你当初可以选的话，你会选择不去？”

“不，我的选择不会改变。曾经为之而战的东，现在依然值得我为之而战。我可以为了我的家人而战，为了我拥有想说什么就说什么的自由而战，为了曾经与我并肩作战的同伴而战。然而最重要的，要为了你的战友而战。在真正的战斗中，战友是你唯一的依靠。”

安布罗斯点点头。

“但我要告诉你的是，不要以为活着回来的人就是幸运的。在我看来，那些没有回来的人才是幸运的。你明白吗？”

安布罗斯又点点头，但心里却震惊不已。希尔迪老师没有多说什么就走了，但他给安布罗斯